

2024年
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区供销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

（二）承担政府委托的任务，负责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体系建设和规范经营、规范管理工作。兴办适合农民和社区居民特点的现代流通服务网络，为农民和社区居民提供综合服务。参与和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引导农民兴办各类专业合作社、农产品行业协会，搞活农副产品流通。

（三）负责全区再生资源回收开发利用管理，承担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建设的工作任务，配合有关部门打击和查处再生资源经营中的违法违规行为。

（四）按照区政府授权或要求，做好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及“三防”物资的组织、储备和供应工作；根据生产情况，做好大宗农副产品经营、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对本系统经营的烟花爆竹、医药、食盐、图书商品进行监督和管理。

（五）指导全区供销社合作社管理体制和经济体制改革，协调同有关部门的关系，维护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六）行使本级社有资产出资人职能，负责社有资产监督管理和运营，促进保值增值。

（七）参与国家和省、市供销合作社系统组织的有关活动。

组织本系统对外和对内经济贸易、技术、人才交流，促进供销合作社经济发展。

(八) 承办区政府和上级供销合作总社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职能分工，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内设办公室、财会统计科、基层业务科、监事会办公室、政工科五个科（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社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50.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54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29.91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9.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50.68	本年支出合计	950.6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50.68	支出总计	950.6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50.68	950.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54	261.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54	261.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68	193.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4	45.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2	22.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29.91	529.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29.91	529.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50	事业运行	486.39	486.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3.52	43.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23	159.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23	159.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2	51.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7.71	107.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50.68	873.16	77.5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54	261.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54	261.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68	19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4	4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2	22.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29.91	452.39	77.52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29.91	452.39	77.52	0.00	0.00	0.00	0.00
2160250	事业运行	486.39	452.39	34.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3.52	0.00	43.5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23	15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23	15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2	5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7.71	107.7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50.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54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29.91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9.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950.68	本年支出合计	950.68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950.68	支出总计	950.6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50.68	873.16	77.5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54	261.54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54	261.54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68	193.6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4	45.2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2	22.62	0.00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29.91	452.39	77.52
[21602]商业流通事务	529.91	452.39	77.52
[2160250]事业运行	486.39	452.39	34.00
[2160299]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3.52	0.00	43.52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9.23	159.2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9.23	159.2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1.52	51.52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07.71	107.71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73.16
[301]工资福利支出	640.85
[30101]基本工资	79.13
[30102]津贴补贴	107.73
[30103]奖金	117.13
[30107]绩效工资	126.8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2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2.6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19
[30113]住房公积金	51.5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4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3
[30201]办公费	5.96
[30204]手续费	0.02
[30205]水费	0.30
[30206]电费	3.50
[30207]邮电费	1.10
[30211]差旅费	0.40
[30213]维修（护）费	0.10
[30215]会议费	0.10
[30216]培训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0.20
[30226]劳务费	0.90
[30228]工会经费	6.20
[30229]福利费	7.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88
[30302]退休费	193.68
[30307]医疗费补助	0.30
[30309]奖励金	0.9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7.5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8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6.72
[30214]租赁费	23.20
[30227]委托业务费	43.52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6.00	6.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80	5.8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0	5.8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0	0.2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873.16	873.16	873.16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873.16	873.16	873.16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40.85	640.85	640.85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3	37.43	37.43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88	194.88	194.88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7.52	77.52	77.52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77.52	77.52	77.52	0.00	0.00	0.00	0.00	
城乡社区居民服务网络专项经费	3.20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我社结合花都区实际，在花都区新雅街广塘村和赤坭镇国泰村、瑞岭村分别建立了村级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开展农资农化服务、农民培训服务，农产品推广服务、再生资源回收等系列服务。旨在面向农民生产生活需要，进行农业社会服务化延伸和城乡社区服务拓展，为当地农民及外来务工人员提供便利实惠、安全优质的服务。确保区社机关运作良好，不出现消防或盗窃类案件，提升机关形象，逐步规范办公场所管理。完成设备改造，符合上级部门保密要求，进一步推动区社保密室规范化建设，确保保密工作顺利开展。
办公场地租赁费	23.20	23.20	23.20	0.00	0.00	0.00	0.00	遵循合同有关规定，按时足额支付租金，维持正常办公秩序，没有出现安全事故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化肥储备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花都区是广州市的菜篮子基地，保障农资商品的储备和供应工作，对确保蔬菜质量、稳定物价有积极的社会意义。我司计划2023年11月至2024年7月储备化肥250吨，基本上以低于市场价格的优惠价，实行化肥配送工作，既有效地调控了市场，又降低了低了农业生产成本，发挥了储备商品的救灾应急及稳定社会的作用。
助农服务综合平台及中心专项经费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花都区助农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充分发挥政策的引导作用，建设综合性助农服务平台，系统化提升我区为“三农”服务整体工作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管理经费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宣传推广及运营穗回收平台对大件垃圾及废旧玻璃项目回收利用的管理。
供销社系统安全生产培训经费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提升本系统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再生资源网点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检查管理综合能力和素质，尤其提高安全生产意识、隐患排查、整改和逃生自救能力，引导行业朝规范化、健康化方向发展。
放心农资进万家诚信建设活动经费	2.52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放心农资进万家推广活动。提高种植户识别假冒伪劣农资商品和正确使用化肥、农药，认识高毒、高残留和禁用的农药。大力推广低毒、无残留、无抗性、对环境友好的生物农药和可以改良土壤的有机肥。逐渐改变种植户使用化学农药和化肥的习惯。
便民回收点运营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运营维护预约回收服务平台，做到有呼必应，线上线下覆盖完成城区103个居民生活小区便民回收点的对接。
防洪物资的储备经费	5.60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区供销联社是我区三防办成员之一，承担我区部分防洪物资储备工作，每年的防洪物资储备经费分为三部分：1、“三防”物资采购款；2、物资（食品类）损耗费；3、支付仓库租金等费用。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10.80	10.80	10.80	0.00	0.00	0.00	0.00	维护机关办公场所清洁，保障机关早午用餐。一、一名厨房人员负责工作日每天的早午用餐，严格执行食品卫生要求，保障机关用餐安全、卫生；二、一名保洁人员负责工作日每天办公区域、洗手间、会议室等的清扫保洁。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50.68万元，比上年减少60.87万元，下降6.02%，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居民服务网络专项经费、助农服务综合平台及中心专项经费、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管理经费、供销社系统安全生产培训经费和放心农资进万家专项经费等项目收入减少；支出预算950.68万元，比上年减少60.87万元，下降6.02%，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居民服务网络专项经费、助农服务综合平台及中心专项经费、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管理经费、供销社系统安全生产培训经费和放心农资进万家专项经费等项目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8.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25.6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年无购置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化肥储备经费	15.00	花都区是广州市的菜篮子基地，保障农资商品的储备和供应工作，对确保蔬菜质量、稳定物价有积极的社会意义。我社下属农资公司计划2023年11月至2024年7月储备化肥250吨，基本上以低于市场价格的优惠价，实行化肥配送工作，既有效地调控了市场，又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发挥了储备商品的救灾应急及稳定社会的作用。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